

**2017 年泗阳县民康农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019 年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6月**

## 一、 本期债券概况

(一) 债券名称：2017年泗阳县民康农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二) 证券简称及代码：银行间简称“17泗阳专项债”，代码1780197；上交所简称“17泗阳债”，代码127549。

(三) 发行人：泗阳县民康农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四) 发行总额：人民币12.00亿元。

(五) 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6〕291号”文件核准公开发行。

(六)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七) 债券期限和利率：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期，采用提前偿还方式，从第三个计息年度开始，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7.40%，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八) 付息日：2018年至2024年每年的7月3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

(九) 兑付日：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7月3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十) 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十一) 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7年8月1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2017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二、 发行人的履约情况

(一) 办理上市或交易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2017年泗阳县民康农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

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17泗阳专项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目前，本期债券已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简称为17泗阳专项债，代码为1780197；同时，本期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简称为17泗阳债，代码为127549。

## （二）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期，采用提前偿还方式，从第三个计息年度开始，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五年的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4年每年的7月31日，本金兑付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7月3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发行人已于2019年7月31日按期足额支付当期利息，不存在违约情形。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泗阳专项债发行金额12.00亿元，扣除承销费用0.10亿元，2017年8月1日实际到账资金11.90亿元。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0.40亿元用于泗阳县棚户区改造望湖名都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配建停车场建设项目，1.20亿元用于泗阳县滨河CBD二期建设工程项目配建停车场建设项目，5.60亿元用于泗阳县城市停车场建设一期工程项目，4.80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募集资金使用凭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1、2017年8月14日支付泗阳县康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0.39亿元，用于购买苗木。

2、2017年8月14日支付泗阳光华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0.45亿元，用于购买光伏组件。

3、2017年8月15日分别划转1.90亿元、1.97亿元至建设银行泗阳支行、吴江银行泗阳支行一般账户，用于日常经营资金周转，补充流动

资金。

4、2017年8月25日、2017年9月5日分别支付泗阳县运河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款0.30亿元、0.10亿元，用于泗阳县棚户区改造望湖名都安置房建设工程项目配建停车场建设项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经过用款申请审批，凭证票据齐全，履行程序合法合规。

#### （四）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按规定完成了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审计报告及其他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

### 三、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分析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2019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A审字（2020）1370号）。

（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 发行人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变动比例（%）
总资产	2,328,664.37	2,287,403.69	1.80
总负债	971,917.38	1,015,501.96	-4.29
净资产	1,356,747.00	1,271,901.72	6.6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6,000.29	1,271,380.11	6.66
资产负债率（%）	41.74	44.40	-5.99
流动比率	3.61	3.43	5.34
速动比率	1.38	1.40	-1.3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42.18	35,705.64	-4.66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8,535.21	112,655.61	5.22
营业成本	97,485.82	100,072.12	-2.58
利润总额	16,683.80	17,999.74	-7.31
净利润	15,761.14	16,261.90	-3.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891.48	18,159.49	-6.98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36.05	15,840.29	-1.9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26,372.83	25,395.44	3.85
EBITDA 利息倍数	3.78	4.97	-2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07,168.48	137,905.72	-177.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9,585.38	-56,031.37	-82.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5,090.40	-110,100.51	-204.53

应收账款周转率	4.61	10.65	-56.71
存货周转率	0.08	0.08	0.0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2019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2,328,664.37万元，总负债为971,917.38万元，净资产为1,356,747.00万元，较2018年末保持稳定。

发行人2018-2019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3.43和3.61，速动比率分别为1.40和1.38，发行人流动资产可以覆盖流动负债，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发行人2018-2019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4.40%和41.74%，处于较低水平，长期偿债能力保持稳定。

###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2018-2019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112,655.61万元和118,535.21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6,261.90万元和15,761.14万元，盈利能力良好。

### （三）发行人现金流情况

发行人2019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7,168.48万元，较上年度减少245,074.19万元，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度增加所致。

发行人2019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流出）较上年度减少82.89%，主要系2019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所致。

发行人2019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5,090.40万元，较上年度增加225,190.91万元，主要系2019年度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度增加所致。

综上所述，发行人业务状况及履约情况较好，能够按期还本付息，违约可能较低。

(本页无正文，为《2017年泗阳县民康农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2019年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9日

